

附件 2

英德市城区公共停车场及市政道路路内停车泊位有偿使用出让方案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

近年来，随着英德市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和机动车保有量持续增长，中心城区“停车难”“乱停车”问题日益突出。现有道路临时停车泊位存在周转率不高、管理手段单一、公共资源利用不充分等问题，影响城市交通秩序和文明形象。为贯彻落实《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市政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税〔2016〕116号）精神，进一步规范市政公共资源管理，提升停车泊位使用效益，缓解交通拥堵，保障社会公共利益，同时结合我市已启动的原特许经营项目提前解约及经营权重新出让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二、起草依据

本方案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要求制定，主要依据如下：

1.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市政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税〔2016〕116号）：明确市政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管理规范，为本项目经营权有偿出让提供制度依据。

2.《广东省定价目录（2022 年版）》（粤府办〔2022〕5 号）：明确政府定价范围，停车服务收费纳入政府定价管理。

3.《清远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实施细则》（清发改规〔2018〕2 号）：规范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行为，为本项目收费管理提供依据。

4.《英德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英德市中心城区道路智能停车收费标准方案〉的通知》（英发改〔2022〕87 号）：明确中心城区道路智能停车收费标准，作为本项目收费定价的直接依据。

5.《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规范项目经营权出让方式，确保公开公平公正。

6.原《英德市中心城区道路智能停车特许经营项目建设运营合同》（2022 年 9 月签署）：明确原经营模式及提前解约情形，为本项目重新出让提供合同背景。

三、起草过程

本方案在起草过程中，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牵头，联合市发改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市自然资源局、市司法局等部门，通过以下步骤形成：

1.实地调研与数据摸排：全面摸排中心城区道路临时停车泊位及公共停车场数量、分布、使用情况及管理难点，依据《英德市道路停车泊位统计表》确认约 5400 个泊位纳入出让范围。

2.部门协调研讨：多次召开部门协调会，围绕实施范围、出让期限、出让方式、资产权属、收益管理、与原经营方提前解约的衔接等核心内容深入研讨，反复修改完善。

3.参考先进地区经验：参照省内及省外同类城市停车泊位经营权出让的成功做法，结合英德实际优化方案设计。

4.形成征求意见稿：完成《英德市城区公共停车场及市政道路路内停车泊位有偿使用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拟通过政府网站公示、问卷调查、座谈会或听证会等形式，广泛征求社会公众、专家学者及相关部门意见，确保方案科学规范、合法可行。

四、主要内容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实施主体：明确由英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作为实施机构，统筹推进经营权出让工作，确保责任落实到位。

2. 职责分工：细化市发改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市自然资源局、市司法局等部门职责，形成多部门协同联动机制，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二）核心条款说明

1. 实施范围：确定中心城区约 5400 个公共道路停车泊位（含部分公共停车场）为出让范围，数据来源于《英德市道路停车泊位统计表》。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城区交通状况、停车需求等因素，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会同市

公安局交警大队等部门联合评估后优化调整，增强方案适应性。

2. 出让期限：设定 20 年出让期限，既保障经营者有足够投资回报周期，又为政府保留长期调控能力。出让期限内遇重大政策调整，按程序评估后报市政府决定是否调整。

3. 资产权属：明确停车泊位所有权归政府所有，受让方在出让期内享有使用权、收益权和经营权，但保留政府定价权（依据英发改〔2022〕87 号文件）。经营期内受让方新增的智能化设备等资产产权在出让合同中另行约定，合同期满后无偿移交政府，保障国有资产安全。

4. 出让方式：采用招拍挂方式确定受让方，一次性或分期缴纳有偿使用费（具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未经批准不得转让、出租或质押，确保市场公平竞争。

5. 出让底价：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对 20 年经营权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金额作为出让底价参考，报市政府审定后执行。

6. 收入管理：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制度，有偿使用收入全额上缴市级财政，纳入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出让收入专项用于城市道路及停车设施建设维护、智慧交通系统建设、公共交通发展等公益性项目支出，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7. 与原经营方提前解约的衔接：因原《英德市中心城区道路智能停车特许经营项目建设运营合同》（2022 年 9 月签署）已由政府启动提前解除程序，原经营方（云网公司）退

出后，本次出让为新经营权首次公开出让。原经营方已投入资产的补偿问题另行协商，不纳入本次出让方案。

（三）实施程序

严格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有关规定，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政府集体讨论、公开招标等法定程序，确保决策科学、合法、民主。其中：

公众参与：设置不少于 30 日的意见征集期，通过政府网站、问卷调查、座谈会或听证会等方式充分听取群众诉求；

专家论证：邀请交通、法律、财务等领域不少于 5 名专业人士进行论证，提升方案专业性；

风险评估：全面覆盖法律风险、社会风险、财务风险等，制定应对预案；

合法性审查：报送市司法局进行合法性审查；

政府集体讨论：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或全体会议决策；

公开招拍挂：委托专业代理机构组织实施。

（四）保障措施

1. 组织领导：各相关部门要强化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按照职责分工协同推进项目实施，形成工作合力。

2. 规范流程：严格履行法定程序，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项目合法合规。

3. 监督管理：建立多维度监督体系，加强对有偿使用收入、停车收费价格、日常运营管养、服务质量等的监督检查。畅通“12345”热线等群众监督渠道，认真听取市民合理意见建议，不断提升停车管理的公众满意度。

五、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本方案中涉及的停车泊位数量（约 5400 个）为根据《英德市道路停车泊位统计表》统计的现有泊位，实际交付以合同签订时核定数量为准，允许 $\pm 3\%$ 浮动。

2. 本方案实施后，原《英德市中心城区道路智能停车特许经营项目建设运营合同》将依法依规提前解除，原经营方退出。新经营权出让与原有资产补偿为两个独立事项，分别处理。

3. 本方案公开征求意见后，将根据反馈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按程序报市政府审定。

英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6 年 7 月 6 日